

以案说法

婚内转给第三者 20 万元被判返还

本报讯（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曾雨田 通讯员 王球 刘琪）韦女士与郑先生结婚 30 年。韦女士却在偶然间发现丈夫 4 年前就已有出轨行为，并赠与第三者钱款 20 余万元。韦女士一怒之下将丈夫诉至法院，请求判定丈夫与第三者之间的赠与行为无效，要求第三者全额返还钱款。

韦女士与郑先生 1993 年 4

月 3 日登记结婚，至今仍系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据了解，自 2019 年起郑先生便与小胡（化名）保持不正当男女关系。

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期间，郑先生使用妻子韦女士的微信账号及自己的微信账号，向小胡发送微信红包、微信转账及扫码支付高达 243 次，其中不乏有“520”等具有特殊含义的款项。

桂阳县法院经审理认定，本案中郑先生与韦女士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与小胡发生婚外情，长期存在不正当男女关系，显然有悖于社会主义道德、有违公序良俗。同时，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双方对共同财产拥有平等的权利，对共同财产不分份额地共同享有所有权，任何一方无权单独决定夫妻共同财产，郑先生的行为则是侵

犯了韦女士的财产权益。

最终，法院对韦女士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判定该赠与行为无效，判决胡某返还韦女士人民币 20 万余元，本案已于近日生效。

【法官说法】夫妻之间有相互忠诚的义务，赠与虽说是一种你情我愿的民事法律行为，但是出轨一方对第三者的赠与行为严重破坏了婚姻彼此忠诚

的价值基础，损害了配偶方的情感和财产权利，违反公序良俗，败坏社会风气，不能得到保护。而作为他人婚姻内的第三者，既受到社会舆论和道德的谴责，最后还会落得人财两空的境地。

【法官提醒】处理此类案件时，无过错方承担举证责任，要注意及时保留出轨方与第三者之间财产赠与行为证据，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偷烟贼落网记

本报讯（通讯员 向春颖 张再华）2 月 13 日，洪江市公安局黔城派出所快速破获一起跨区域盗窃商店案件，异地抓获犯罪嫌疑人谢某，追回被盗损失 1.8 万余元。该案从受害人报案到犯罪嫌疑人落网不到 12 个小时。

2 月 8 日上午 8 时许，家住洪江市黔城镇双溪社区的唐先生向黔城派出所报案，称其开在双溪社区的一家南杂店被盗，经初步清点被盗香烟、现金总价值 5 万余元，请求帮助。经侦查，民警发现一身穿雨衣、头戴鸭舌帽的男子进入过案发地实施盗窃，通过研判，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信息。

2 月 8 日晚 8 时，民警在侦查中

心帮助下迅速赶到邵阳市，在当地警方协助下到一无名招待所将犯罪嫌疑人谢某一举抓获，并从其身上起获被盗部分香烟和 1.8 万余元赃款。

经查明，犯罪嫌疑人谢某 2 月 6 日从洞口县流窜到怀化市境内，在鹤城、中方、洪江市多地踩点，伺机寻找商店作为实施盗窃的目标。2 月 8 日凌晨，谢某经过伪装，携带作案工具流窜到洪江市黔城镇双溪社区一家南杂店实施盗窃，得逞后连夜租车逃回邵阳市，并低价销售盗窃所得的香烟，因怕事情败露躲藏在一间无名招待所。

犯罪嫌疑人谢某已经被洪江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图片新闻

老人突发疾病 巡特警及时救助送医



“幸好把病人送来及时。”2 月 9 日晚，沅陵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及时将突发疾病的符爷爷送到医院救治。当晚 18 时许，年过八旬的符爷爷突发疾病瘫倒在床上，热心群众拨打了报警求助电话。接警后，巡特警队员发现楼道口十分狭窄，无法使用担架，使用床单小心翼翼地符爷爷抬下楼，护送至医院救治。目前，符爷爷已经平安度过危险期。

通讯员 舒莎 曹阳

执行攻坚

言而无信尝苦果 强制送拘急履行

本报讯（通讯员 张楠 杨立雄）近日，临湘市法院通过对屡次出尔反尔、言而无信的被执行人李某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并送拘留所实施拘留，成功执行到位涉案标的款 40 余万元。

夏某与李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经法院判决，李某向夏某支付借款 40 万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李某以各种借口推诿，拒不支付欠款。夏某多次索要无果，遂向临湘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执行法官依法向被执行人李某送达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并对李某的财

产信息进行查询。在未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后，执行法官多次致电李某，积极从“情、理、法”方面做其思想工作，但李某屡次以正在将登记在其家人名下的某房屋过户到自己名下办理抵押贷款为由借口搪塞拖延、分文未付。对于法院依法传唤更是置之不理。为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力，执行干警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线索，将被执行人李某拘传至法院并送拘留所拘留。

吃了苦头的李某在拘留所反省一夜后，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便急忙让家人代其到临湘法院将 40 余万元悉数履行完毕。

5 年积案终化解

本报讯（通讯员 李慧 龙晨彬）“这么多年，终于了却了这一桩恩怨，太谢谢你们了！”近日，申请执行人充满感激地对执行干警说。

2017 年，被执行人喻某驾驶两轮摩托车与行人刘某相撞，造成刘某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经法院判决喻某负主要责任并承担赔偿责任。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依法对被执行人的财产情况进行详细查询，并多次前往喻某家中，与喻某积极沟通，希望其能主动履行赔偿义务。在多次沟通无果

后，执行干警依法对其采取强制措施，但喻某一直坚称没有钱赔偿，拒不配合执行工作。

在这 5 年的时间里，执行干警从未放弃对该案件的执行。2023 年 2 月 8 日，执行干警再次联系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通过面对面沟通协商，与被执行人讲法律、讲情理，消除被执行人对执行干警的抵触情绪，最终在执行干警的耐心劝导下，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以分期还款的方式支付赔偿款并当场通过银行转账支付了部分执行款。

检察官开学季送法进校园



2 月 9 日，辰溪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检察官们来到孝坪镇，为板桥学校的中学生上了一堂主题为《我的青春我做主》的新学期开学第一课。此次宣讲活动，有效增强学生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的意识和能力，为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促进未成年人健康奠定了良好基础。

通讯员 郑芬

狠抓作风监督推进干部能力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符志华）“您好，我们是古丈县纪委监委工作人员，请您单位上班签到表拿给我们看看。”2 月 10 日，古丈县纪委监委开展第 2 次干部作风专项监督检查。

2 月初，古丈县纪委监委紧紧围绕“干部能力提升年”活动，成立 9 个专项监督检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开展干部作风监督检查。监督检查坚

持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干部管理约束不严，迟到早退、擅离职守、无故旷工等纪律作风；为民办事服务不优，态度生硬、效率低下、“门好进、脸好看、事难办”等不正之风；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敷衍塞责、懒散疲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歪风邪气，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整治干部“庸懒散”问题，切实提振干部精、气、神，把干

部作风建设作为干部能力提升的基础性工程抓牢抓实，确保干部在作风上过得硬。

截至目前，古丈县纪委监委共开展两次专项监督检查，出动检查人员 54 人次，检查单位 18 家，发现上班不准时、请假手续不完善、签到流于形式等 3 方面问题，涉及 28 人次，责令整改 3 人，通报批评 25 人。